

证券代码: 002310

证券简称: 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 2014-055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	0023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东辉	张海涛	
电话	010-52286666	010-52286666	
传真	010-52288062	010-52288062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orientlandscape@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95,910,932.41	2,136,727,898.46	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7,437,500.33	320,605,089.74	1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9,663,833.30	319,563,333.11	1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9,980,808.78	-335,935,982.45	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5	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5	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5%	11.34%	-4.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20,159,344.81	11,999,527,096.87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08,034,805.74	5,125,361,995.89	5.52%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3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48.44%	486,258,092	364,693,568	质押	349,779,206
唐凯	境内自然人	10.15%	101,893,084	76,419,812	质押	24,30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赢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20,302,107	0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1,985,000	11,985,00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4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1,250,000	11,250,000		
兴业全球基金—招商银行—兴全添翼定增分级2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9,900,000	9,9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6%	9,604,450	9,600,000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9,600,000	9,600,000	质押	9,600,000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5,443,800	5,443,800		
徐健民	境内自然人	0.54%	5,4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徐健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400,000股。公司股东姚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00股外，通过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101,800股。公司股东张从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47,914股，实际合计持有1,747,914股。公司股东曲明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4,000股外，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5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704,000股。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复苏显现，出现平稳增长良好势头。与此同时，我国城市生态问题日益严峻，生态建设的全民共识已然形成，生态治理市场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在此背景下，公司管理层根据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加快传统项目结算及回款进度，持续打造生态业务核心竞争力，加大生态业务拓展力度，并积极促进金融模式项目落地，以实现公司业务的顺利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96亿元，同比增长7.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亿元，同比增长11.49%，保持了业绩的良好增长。

报告期内，景观板块在保持业务拓展力度及合同落地速度的同时，将工作重点向加快工程结算及增加回款力度方向倾斜。2014年上半年，完成工程结算近12.84亿元，同比增长384.97%，完成回款近12.03亿元，同比增长56.03%。此外，景观业务生态化取得一定进展，在传统景观工程中增加流域治理等生态治理业务。公司景观、生态业务一体化趋势明显。

生态板块是公司业务转型升级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打造生态规划设计及生态修复技术的核心竞争力，在生态品牌推广及生态技术研究合作方面取得较大进展。2014年4月，公司领导出席博鳌亚洲论坛2014年年会“生态 新型城镇化”分会，建言中国“生态梦”实现路径。2014年5月，东方园林院士专家工作站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准。2014年5月，公司参与共建“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生态文明研究院”，拟将其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国家级智库平台。2014年6月，公司与美国Tetra Tech公司正式签订合作协议，拟成立合资公司共同开拓国内市场。

报告期内，苗木板块在加大行业政策及苗木标准化研究的基础上，引入苗木金融创新，在金融储苗等方面进行了一定的有益尝试。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了金融保障模式的推进工作，目前已有两个金融保障项目正式落地。公司于2014年6月9日、2014年6月18日先后签署了《金融保障湖州东部新城核心区生态景观建设实施之合作协议》和《金融保障吉林市美丽吉林生态战略实施之合作框架协议》，涉及合同金额分别为1.79亿元和4.6亿元，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率先实现了通过引入金融机构来保障应收账款回款安全。

（二）核心竞争力

1、全产业链优势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

公司在全产业链服务提供方面一直具有领先优势。公司在行业率先提出“城市景观系统”，致力于为城市提供城市景观系统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等一揽子服务。在公司不断向生态修

复业务转型的背景下，东方园林生态业务不再是工程修复与景观绿化简单叠加，而是城市水利水资源系统规划建设、城市景观系统构建、城市水污染治理系统三位一体，为政府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

2、生态修复技术领先

目前，生态板块组织架构已基本搭建完毕，其中生态规划设计研究院近200人。目前，公司先后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清华大学、北京林业大学等国内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关系，与美国Tetra Tech、北欧腾博-艾瑞克森公司和卡诺集团等国际科研机构探索合作模式，引进国际生态修复领域先进技术和经验，为公司生态修复业务提供雄厚的技术支撑。

3、苗木储备奠定竞争优势

目前，公司拥有苗木基地约3万亩，主要分布在河北、山东、北京、浙江、湖北等地区，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超过3.89亿元，为公司业务长期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

4、品牌影响力与日俱增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不断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自己的品牌，经过多年的积累，已经在园林绿化行业内形成了极具影响力的品牌优势，具备了大型高端项目的承揽、设计和施工能力。从北京、上海、到锦州、南宁，从奥运会、世博会到沈阳全运会、广西园博会，公司承建的项目在各地均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不断地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5、金融模式提高回款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签署了《金融保障湖州东部新城核心区生态景观建设实施之合作协议》和《金融保障吉林市美丽吉林生态战略实施之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了金融保障模式的落地。通过引入金融机构对公司应收账款进行保障，在降低回款风险的同时大大提高了回款效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2家，分别为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 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为主业，并集水电开发等多元产业为一体的民营企业，拥有国家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等多项资质。为进一步提升在生态领域打造全产业链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填补公司相关资质空缺，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苗木发展战略，推动苗联网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在北京成立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以存货出资15,373,725.08元，占实收资本的100%。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